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报告

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我所受湛江市财政局委托，以《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关于批复 2019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 8 号）、《关于批复 2019 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的通知》（湛财评[2019] 24 号）为依据，自评单位报送自评材料为基础，自评单位对所提交的自评材料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负责。秉持客观、公正原则，对自评单位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进行核查，经查阅自评材料、核实有关数据、电话询问解答、核查评分等绩效评价程序，你单位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情况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机构情况：2019 年，根据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湛江市机构改革方案》（湛发[2018]15 号）文的通知精神，将外事工作领导小组设为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作为市委议事协调机构。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为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作为市委工作机关，在市外事侨务局的外事工作职责基础上，组建市外事局，与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内设综合科、出国管理科、国际交流科、涉外安全科和机关党委 5 个职能机构，下属事业单位湛江市因公出访电子办证中心。

2. 人员情况。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总编制数 32 名。其中：行政编制 24 名、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5 名。现有财政供养在职人员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24 人（其中 1 人长期借调外交部工作，工资暂停）、后勤服务人员 3 人；湛江市因公出访电子办证中心 4 人（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另离退休人员 39 人（其中离休人员 2 人）。

3. 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政策、法律法规，制定外事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外事调查研究，为市委和市政府对外工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统筹协调本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并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统筹、协调处理本市海洋、海事等相关事务；组织接待外国访湛的重要来宾及其他友好人士、工商界代表等。接待来湛从事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指导并管理来湛采访的外国记者。审核并呈报在湛举办的国际会议和邀请外国人来湛访问有关事宜；负责本市与外国驻华外交、领事机构的业务联系和交涉事宜；协助实施本市在境外公民和机构合法权益保护等相关事务。协调处理外国公民及法人在湛发生的各类重大案（事）件；统筹协调本市与相关国家地区交流合作事务，如国际友城交往、缔结友城关系等。协助办理因公出国证照；代办APEC商务旅行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融会贯通理解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和重点精髓，才能确保我市外事侨务港澳工作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并将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重大政治任务，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的自觉性，坚持全面系统学习，要知行合一、学以致用，结合外事侨务港澳工作实际把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一项一项落实好，在新起点上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2. 统筹协调全市对外交流合作形成强大合力。坚持党对对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在市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协调统筹全市各领域对外工作，形成强大工作合力，积极推动打造湛江开放新高地。建立健全相关会议制度、请示报告制度等制度，积极探索宏观谋划、督查督办和跨平台协调联动机制。指导推动条件成熟的县（市、区）逐步建立党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

3. 发挥优势助湛江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优化“引进来”、“走出去”服务体系，有序推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特别是东盟国家在

经贸、能源、金融、农业、旅游及海洋产业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加强与海外华人华侨特别是重点华商和主要华商组织的互联互通，打造海外华侨华人服务“一带一路”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建设。推动全市产业园承接珠三角外资产业转移，大力推进奋勇东盟产业园建设。

4. 积极推进高层次对外交往进一步搭建对外经贸招商网络。注重高层交往，重点抓好行前谋划筹备和出访成果的跟踪落实。科学谋划与各国驻穗、驻邕总领事馆的沟通衔接，有针对性地邀请欧美及海洋科技产业发达的国家商贸代表团访湛，利用好国际友城、海外行业协会商会和华侨华人力量，形成直接联系主要投资贸易伙伴的经贸网络，主动为我市招商引资“牵线搭桥”。积极实施国（境）外人才引育“汇智计划”，建立健全海外重点华商、华侨华人和港澳同胞高层次人才资源库，为我市创新发展提供智力支持。继续跟进协调我市涉外重大项目建设，特别是加快推动巴斯夫集团新型一体化石化基地项目早日落地、早日建设，共同打造湛江世界级石化基地。

5. 抢抓机遇推动湛江融入区域一体化发展。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重大机遇，助推湛江形成开放发展新格局。全面落实《CEPA 服务贸易协议》，深入推进粤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继续跟进协助湛江深水港与澳门自由港合作对接，助力湛江自由贸易港建设。发挥地缘优势，主动借助海南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的强磁场和溢出效应，加快开放步伐，提升开放水平。

6. 进一步唱响“湛江好声音”提高国际知名度。进一步做好外宣工作，加强与海外重点华文媒体、外国驻粤新闻媒体的合作交流，扩大提升《湛江乡情》传播面与对外影响力，通过各种新媒体形式，宣传湛江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成果，讲好湛江故事，唱响“湛江好声音”。继续推进民间渠道的对外合作交流，加强我市醒狮、雷剧、飘色等本地特色文艺团体到海外和港澳演出，积极开展海外社团负责人研习班、华裔青少年夏冬令营、港澳青少年交流等活动，增强海外侨胞和港澳同胞对国家的归属感、认同

感。

7. 不断提升外事服务管理，助推我市企业和公民更好“走出去”。全力服务全市中心工作，对全市重点外资项目、重点招商活动等赴境外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的人员，争取上级部门认可，在因公出国（境）指标上给予支持，在手续办理上提供便利，积极支持各类重点团组顺利出访，不断提升因公出访成效。积极推介 APEC 商务旅行卡，对有信誉、有需求的外资企业中方管理人员申办 APEC 商务旅行卡及港澳通行证提供便利，主动为我市企业“走出去”拓展国际业务提供便利。坚决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涉外安全管理，增强市民海外风险意识，维护其合法权益，为我市加快发展营造良好的涉外环境。

8.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管党责任打造过硬干部队伍。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继续抓好中央和省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落实整改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多层次的人才培养，不断提升外侨干部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和湛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着力打造一支“在状态、有激情、敢担当、出实效”的外事侨务港澳干部队伍，以新的更大作为推动我市外事侨务港澳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确保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2. 统筹协调全市的对外交往工作，承担来访外国官方代表团、外国驻华使领馆官员、外国记者和其他重要外宾、外国友好团体和友好人士的接待工作。

3. 统筹协调本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并指导各具（市、区）、各单位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

4. 展现湛江新的发展变化，传播湛江声音，让在湛工作的外国友人感

受到湛江的发展，增强归属感，积极投身到湛江的各项建设中。

5. 加强因公电子护照项目管理，提高因公护照防伪性能和质量，维护国家安全利益。为我市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提供了稳定安全的保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9 年你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1038.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0.07 万元，项目支出 108.80 万元，决算数 1056.54 万元，实际支出 1070.45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2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36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核查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成立了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局长梁春明担任组长，副局长王敦滢、李代明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局班子成员、各科科长和财会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科，办公室主任由综合科科长罗运银同志兼任。综合科为你单位整体支出自我评价工作的牵头科室，负责制定领导小组的工作职责及牵头科室的工作职责，并安排人员负责具体考核工作。

吴敏同志为联络员，负责整体绩效自评业务联络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你单位根据《湛江市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办法（试行）》等有关要求开展自评工作，明确各项目经办科室为绩效自评实施人、确定牵头科室负责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你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自评材料，认真、准确填写绩效自评数据表及自评评分表，深入分析整体支出绩效，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提交所需的自评佐证材料，确保自评材料质量。你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你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核查

（一）绩效自评结果核查得分和等级

评价小组在查阅项目评价资料，检查账务，询问解答，严格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对你单位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评分表逐条逐项评分，经评分，本次核查得分为 91.21 分，评定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你单位根据本部门职责，结合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部署工作要求编制预算，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本指标得分 3 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你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没有提前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本指标得分 4 分。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1056.54 万元；年初市财局批复部门预算收入数 1038.8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1056.54-1038.87）/1038.87*100%=1.70%。扣 0.5 分，本指标得分 4.5 分。

（2）目标设置

1) 目标完整性

你单位本年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了较充分、恰当的描述。酌情扣 1 分，本指标得分 3 分。

2) 目标科学性。

绩效指标中部分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酌情扣 1 分，本指标得分 3 分。

2、预算执行情况。

(1) 保障措施

1) 制度措施健全性

你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指标得分 2 分。

(2) 支出管理

1) 支出完成率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反映，你单位财政下达预算数为 1038.87 万元，年中调整 17.67 万元，上年结转 21.27 万元，实际预算数合计 1077.81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数为 1070.45 万元。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出 / 财政下达预算数 $\times 100\% = 1070.45 / 1077.81 \times 100\% = 99.32\%$ 。扣 1 分，本指标得分 3 分。

2) 结转结余率。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反映，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36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2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1056.54 万元，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times 100\% = 7.36 / (21.27 + 1056.54) \times 100\% = 0.68\%$ 。本指标得分 3 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根据《关于 2018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采取权责发生制列支出事项的函》（湛财预函[2019]1 号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0.00 元；《关于 2019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采取权责发生制列支出事项的函》（湛财预函[2020]1 号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7.36 万元；暂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3 分。

4) 资金下达合法性。

根据《说明》，你单位与下属事业单位湛江市电子办证中心经市编办和财政局同意只设一个账套，不存在转移支付事项。你单位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 \times 3/4 = 2.25$ 。扣 0.75 分，本指标得分 2.25 分。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决算报表财决附 03 表，年度实际采购金额 4.47 万元，采购计划金额 4.5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 4.47/4.50 \times 100\% = 99.33\%$ ，本指标得分 $=本指标满分分值 \times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times 99.33\% = 1.9866$ 。本指标得分 2 分。

6) 财务合规性。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较严格执行。提供了审计局的检查报告，检查中所涉及的问题均已经改正。酌情扣 1 分，本指标得分 5 分。

（3）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

你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规范，包括：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开支等履行相应手续等，并提供了“因公电子办证中心”项目的资料。本指标得分 5 分。

2) 项目监管。

你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并提供“因公电子办证中心”实施过程的监管资料。本指标得分 5 分。

（4）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你单位已制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并登记造册，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出租国有资产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本指标得分 4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 = (在用 3589468.18 + 出租 8716682.87) / 总数 13268082.34 = 92.75%。扣 2 分，本指标得分 1 分。

3、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

1) 预决算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 2019 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预算公开时间 2 月 12 日，决算公开时间 9 月 21 日。本指标得分 3 分。

2) 绩效目标。

根据《说明》，你单位所有项目中均没有一项达 100 万元以上的，故此没有绩效目标公开事项。本指标得分 2 分。

3) 自评材料。

按规定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公开时间 8 月 21 日。本指标得分 2 分。

（2）绩效自评

1) 组织建立情况

你单位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本指标得分 1 分。

2)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你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本指标得分 1 分。

3)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本指标得分 1 分。

4、预算执行效益

(1) 经济性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你单位本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7.92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数 105.5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99.07 万元与预算数一致，均符合规定。本指标得分 4 分。

(2) 效率性

1)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市委督查得分 91.95 分，本项指标得分=0.9195*5 分=4.60。扣 0.40 分，本指标得分 4.6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已完成。本指标得分 4 分。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本指标得分 2 分。

(3) 效果性

1)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体现了你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大部分实现了预期的效果。酌情扣 1 分，本指标得分 9 分。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根据《说明》，2019 年你单位没有接到任何群众上访情况。暂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2 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现根据湛调函〔2020〕1 号文得分情况评分： $0.9528 \times 3 \text{ 分} = 2.86$ 。扣 0.14 分，本指标得分 2.86 分。

5、加減分項

无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核查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略差。

你单位 2019 年整体工作实施情况良好，但在预算编制、预算管理措施及预算执行上，仍有继续提升的空间。虽设定绩效目标，但缺乏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预算还未够精细，在预算管理过程中，需加强全处内设机构的协调联动，保证预算编制的合理与精细。

2、固定资产利用率过低。

五、改进措施

1、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工作基础。预算编制是部门预算工作的重要前提，是预算执行的依据及规范，也是预算管理工作的基础，同时也对部门履职及决策目标具体化、系统化和定量化，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预算编制规范、准确与否，将直接影响后续工作的实施质量及效果。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进行，不得随意调整 and 变更预算，确保预算的刚性。做好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协调，保障项目资金的投入进度，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2、建议尽快将待处理的固定资产按程序申请处理。

核查单位：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核查人: 杨昕彤

复核人:

核查时间：2020 年 10 月 31 日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91.21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根据本部门职责，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本指标得分3分。	3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18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没有提前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本指标得分4分。	4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市、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以上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差异率=（1056.54-1038.87）/1038.87=1.70%，扣0.5分；非统一政策调整1项金额0.39万元，均不扣分。	4.5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本年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了较充分、恰当的描述。酌情扣1分，本指标得分3分。	3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中部分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酌情扣1分，本指标得分3分。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已提供内部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2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支出完成率=1070.45/(1056.54+21.27)=99.32%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结余结转率=7.36/（21.27+1056.54+0）=0.68%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相关数据取自《关于2019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采取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函》（湛财预函[2020]1号文）和湛财预函[2019]1号文。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2020年1号文：结转结余存量资金：73599.48元，2019年1号文：结转结余存量资金：0.00元。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3/4)=2.25	2.25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已提供政府采购计划表和财决附03表 44736/45000*2=1.988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提供了审计局的检查，有问题但已经改正，没有重大项目，酌情扣1分。	5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已提供“因公电子办证中心”项目。	5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提供“因公电子办证中心”实施过程的监管资料	5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用3589468.18+出租8716682.87）/总数13268082.34=92.75%	1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预算监督情况	10	7	2	信息公开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得3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问题，截至2020年6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公开时间预算2月12日，决算9月21日。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3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根据《说明》所有项目中均没有一项达100万元以上的，故此没有绩效目标公开事项。	2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按规定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公开时间8月21日。	2
		3	1	组织建立情况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1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8.28日前报送	1
		3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存在遗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	1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权重(%)				
名称	名称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279197.21元，预算1055300元，扣1055300-279197.21=776102.79元，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4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得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得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分	市委督查91.95分 0.9195*5=4.60	4.6
		效率性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需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已完成。	4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2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2
		效果性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10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已提供“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三办证中心”。大部分实现了预期的效果。酌情扣1分，本指标得分9分。	9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2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的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根据《说明》，2019年你单位没有接到任何群众上访情况。暂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2
		公平性	5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根据湛调函（2020）1号文得分情况评分：0.9528*3=2.86	2.86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 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无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核查单位：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核查人：杨听岗

复核人：陈华珍